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ST文峰 编号:临 2026-022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未使用的 39,303,800 股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39,303,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1.3%，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848,000,000 股减少至 1,808,696,200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848,000,000 元相应减少至人民币 1,808,696.200 元，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未使用的 39,303,800 股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848,000,000 股减少至 1,808,696,200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848,000,000 元相应减少至人民币 1,808,696.200 元。依据股份注销结果，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上述回购股份注销，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大投资者”合法权益。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71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7）。于 2023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5）。

截至 2023 年 8 月 9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股份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39,303,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3%，回购均价为 2.88 元/股，回购最高价格为 2.95 元/股，回购均价 2.64 元/股，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99,906,707.2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2）。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及注销的合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提升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与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39,303,800 股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后，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提高公司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提升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大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已回购的 39,303,800 股将按注销计划，相应减少公司股份 39,303,800 股。具体情况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	变动后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	39,303,800	2.13%	39,303,800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其中: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注销事宜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后，公司将回购 39,303,800 股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拟注销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3%，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848,000,000 股变更为 1,808,696,200 股，注册资本将由 1,848,000,000 元变更为 1,808,696.200 元，根据前述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二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8,000,000.00 元，划分为 3,696,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8,696,200.00 元，划分为 3,617,392,4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第十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8,000,000.00 元，划分为 3,696,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8,696,200.00 元，划分为 3,617,392,4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将上述变更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注销事宜，并由相关人员负责修订《公司章程》事宜，上述变更事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注册、通知债权人以及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之日起变更事项，自变更事项完成之日起生效。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ST文峰 公告编号:临 2026-023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 3.48 元/股，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 相关条款是否存在授权计划：经回购，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的员工持股计划将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届满，剩余未出售股份将在回购期间部分资金符合有人自愿及市场情况计划进行处置，并计划于 2026 年 12 月 27 日被放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8），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暂无明确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上述主体

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暂无明确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相关风险提示：
一、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二、存在因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三、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顺利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未转让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 回购股份数量：39,303,800 股
2.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2.13%
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2.13%
4.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2.13%
5.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2.13%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为充分维护公司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预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回购股份的期限
1. 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导致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重组事项结束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2.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发生以下情况，则本次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高限额，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公司股票停牌，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三、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一）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该事项结束之日；
（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注：上述所列回购数据为按照最高回购价 3.48 元/股测算，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届满或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股份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	变动后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	39,303,800	2.13%	39,303,800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其中: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注：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全部予以注销，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上述变动情况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 620,068.2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0,003,588.22 万元，货币资金为 56,466.1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27%。假设本次回购资金上限 12,000 万元全部用于回购，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资产的 1.94%，均约归属上市公司总资产的净资产的 2.94%，约占公司货币资金的 21.64%，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整体良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公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可以有效激励公司、核心骨干利益，共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将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大投资者”权益。

（十一）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票，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内是否会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期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除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回购期间届满外，公司其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前未明确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回购 39,303,800 股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拟注销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3%，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三）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已回购的 39,303,800 股将按注销计划，相应减少公司股份 39,303,800 股。具体情况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	变动后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	39,303,800	2.13%	39,303,800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其中: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注：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全部予以注销，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上述变动情况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 620,068.2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0,003,588.22 万元，货币资金为 56,466.1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27%。假设本次回购资金上限 12,000 万元全部用于回购，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资产的 1.94%，均约归属上市公司总资产的净资产的 2.94%，约占公司货币资金的 21.64%，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整体良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公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可以有效激励公司、核心骨干利益，共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将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大投资者”权益。

（十一）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票，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内是否会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期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除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回购期间届满外，公司其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前未明确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回购 39,303,800 股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拟注销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3%，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三）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已回购的 39,303,800 股将按注销计划，相应减少公司股份 39,303,800 股。具体情况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	变动后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	39,303,800	2.13%	39,303,800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其中: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注：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全部予以注销，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上述变动情况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 620,068.2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0,003,588.22 万元，货币资金为 56,466.1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27%。假设本次回购资金上限 12,000 万元全部用于回购，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资产的 1.94%，均约归属上市公司总资产的净资产的 2.94%，约占公司货币资金的 21.64%，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整体良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公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可以有效激励公司、核心骨干利益，共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将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大投资者”权益。

（十一）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票，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内是否会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期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除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回购期间届满外，公司其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前未明确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回购 39,303,800 股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拟注销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3%，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三）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已回购的 39,303,800 股将按注销计划，相应减少公司股份 39,303,800 股。具体情况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	变动后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	39,303,800	2.13%	39,303,800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其中: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注：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全部予以注销，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上述变动情况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 620,068.2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0,003,588.22 万元，货币资金为 56,466.1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27%。假设本次回购资金上限 12,000 万元全部用于回购，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资产的 1.94%，均约归属上市公司总资产的净资产的 2.94%，约占公司货币资金的 21.64%，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整体良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公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可以有效激励公司、核心骨干利益，共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将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大投资者”权益。

（十一）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票，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内是否会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期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除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回购期间届满外，公司其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前未明确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回购 39,303,800 股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拟注销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3%，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三）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已回购的 39,303,800 股将按注销计划，相应减少公司股份 39,303,800 股。具体情况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	变动后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	39,303,800	2.13%	39,303,800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其中: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注：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全部予以注销，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上述变动情况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 620,068.2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0,003,588.22 万元，货币资金为 56,466.1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27%。假设本次回购资金上限 12,000 万元全部用于回购，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资产的 1.94%，均约归属上市公司总资产的净资产的 2.94%，约占公司货币资金的 21.64%，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整体良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公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可以有效激励公司、核心骨干利益，共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将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大投资者”权益。

（十一）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票，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内是否会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期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除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回购期间届满外，公司其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前未明确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回购 39,303,800 股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拟注销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3%，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三）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已回购的 39,303,800 股将按注销计划，相应减少公司股份 39,303,800 股。具体情况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	变动后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	39,303,800	2.13%	39,303,800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其中: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注：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全部予以注销，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上述变动情况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 620,068.2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0,003,588.22 万元，货币资金为 56,466.1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27%。假设本次回购资金上限 12,000 万元全部用于回购，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资产的 1.94%，均约归属上市公司总资产的净资产的 2.94%，约占公司货币资金的 21.64%，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整体良好，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公司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可以有效激励公司、核心骨干利益，共同推动公司长远发展，将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大投资者”权益。

（十一）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票，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内是否会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期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除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回购期间届满外，公司其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前未明确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是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回购 39,303,800 股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拟注销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1.3%，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三）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公司股份已回购的 39,303,800 股将按注销计划，相应减少公司股份 39,303,800 股。具体情况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数量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数量	变动后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	39,303,800	2.13%	39,303,800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其中: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13%	2.13%	2.13%	2.13%

如未来有减持计划，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提议人、提议时间、提议理由、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情况，以及在